呼伦贝尔市社会福利院

关于呼伦贝尔市社会福利院“院民楼维修改造（卫生间改造及窗户更换等）工程”项目第一中标候选人放弃资格及确定第二候选人为中标人的决定

呼伦贝尔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：

呼伦贝尔市社会福利院就“院民楼维修改造（卫生间改造及窗户更换等）工程”项目的政府采购事宜，现就第一中标候选人放弃资格及后续处理说明如下：

一、 项目基本情况

该项目于2026年4月7日在政府采购“云平台”以竞争性磋商方式进行采购，评审结束后，4月9日发布中标（成交）公告。根据《采购文件》规定，中标供应商确认方式为“甲方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顺序确认中标（成交）供应商。”

二、 第一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资格的情况

第一中标候选人内蒙古正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（下称“正宏公司”）在中标后，就合同条款提出异议。我院于2026年5月8日对其《情况说明》进行了书面复函，并同日发出《催告通知函》，要求其于2026年5月11日17:00前完成合同签订。截至该时限，正宏公司未予签约。

2026年5月12日，正宏公司正式致函我院，明确表示

“无法满足合同条款”并“放弃该项目中标资格”。其行为已构成无正当理由拒绝签订合同。

三、 确定第二候选供应商为中标人的依据与理由

法律依据：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》第四十九条规定，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，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，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，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。

合同依据：本项目《采购文件》已明确约定按评审报告顺序确认中标人，该约定对采购活动各方具有约束力。

项目紧迫性:本项目计划开工时间为 2026 年 5 月 15 日，计划竣工时间为 2026 年 7 月 15 日。呼伦贝尔地区有效施工期短，且项目涉及福利院老人生活保障，工期紧迫。

程序效率考量：顺延至下一候选供应商，是避免采购程序空转、保障财政资金使用效益、确保项目如期实施的最直接、最有效方式。

四、处理意见与说明事项

鉴于上述情况，正宏公司放弃中标资格的行为事实清楚，依据充分，为推进项目顺利实施。采购人经认真研究后决定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，确定排名第二的候选供应商（呼伦贝尔市七术装饰有限公司）为本项目的中标人。

呼伦贝尔市社会福利院

2026 年 5 月 15 日